

◎一寸芳草



读书的力量

炎炎夏日，燥热难耐，可吃了冷饮又会伤胃坏肚子，吹久了空调更是会让风寒悄悄隐匿在骨缝里。那么，不妨坐下来，读书吧！有道是心静自然凉。扣人心弦的故事，优美流畅的描述，有条不紊的讲解，或者是张弛有度的表达，只要你聚精会神地深入进去，必定会物我两忘，将当下的那些感受统统抛在九霄云外！

寒冷的冬日，一个人围炉，是不是有种说不出的凄清与孤独？无妨，拥衾读书吧！你会在书中碰到一段段有趣的心声，也可能邂逅一个个有深度的灵魂，甚至会有弹奏着高山流水的知音，穿越历史幽深的甬道来与你产生强烈的共鸣。读到兴致盎然处，一杯酽酽的茶已不足以淋漓昂扬的情绪，欲饮陈酿畅抒衷肠的念头会在脑海一浪高过一浪！

走向社会独立生活之后，我不止一次被挫折击倒，沦陷在崩溃中。进入中年，更是如此。我终于越来越理解父亲当初的爱书如命！上有爷爷奶奶需要赡养，下有四个孩子嗷嗷待哺，一边要兢兢业业为人师表，一边还有六口人的土地等着春种秋收。然而，那时候的我，却从未意识到父亲正承受着巨大的重压，甚至父亲在深夜的白炽灯下觅得一刻读书的“清闲”，被母亲指责为“熬油”，我都认为是正确无比天经地义。而现在的我，早已懂得了父亲的不反驳，不言说，和挤出一切时间读书的那种渴望。心里一直住着“诗神”的父亲，在中华书库一脉传承的文化中，夜以继日孜孜不倦地汲取着精神的养分，是为了不断积蓄出力量，去扛住来自生活四面八方的荷载！

读书，会让你在面对诱惑时不屑一顾。读书，会让你在遭遇失败时持之以恒。读书，会让你在迷茫绝望时希望葱茏。读书，会让你对得失淡然自若。读书，会让你对误解诽谤一笑置之。读书，会让你凡事全力以赴，却决不苛求结果。

一句话，读书会让我们获得无穷无尽的力量，去破解人生路上层出不穷的困惑，从而能够深深体悟到岁月是何其的美好，旅程又是何等的奇妙！

文/李晖

◎人生絮语

秋来了

从第一片叶子摇落开始，秋天就浩浩荡荡地来了。远山瘦了，近水也瘦了，不仅如此，天地间几乎所有的东西都瘦了，包括阳光，包括空气，包括盛大的汹涌热潮。

小鸟是秋天的喉舌，它在夏天时终日站在树梢上叽叽喳喳，却在秋天来临时学会了静默，将身体隐藏在金黄的叶子里，悄悄打探季节变化的规律。当河水不再奔流，阳光不再刺眼，鸟儿也不再大声歌唱的时候，天地就静了下来，静到只剩落叶的簌簌飘落声，以及脚踩踏在落叶上的咔嚓咔嚓的碎裂声。

在这份寂静里，秋天无数次回眸，它身披淡蓝色的轻雾薄纱，悄悄隐于山林，且走且回头，留下一地金黄的脚印，在它身后，鲜亮的菊花盛开，金黄的落叶飞舞，带着馥郁馨香的果子成熟坠地，一切都是在清冷中逐渐成熟。

对于叶子来说，秋天才是独属于它们的春天，叶子的缺憾在秋天得到了弥补，使它们重新绽放出在春天才会有光华。爬山虎的叶子，枫树的叶子，以及其他所有植物的叶子，都在摇落前成为当之无愧的主角，它们的存在，也让秋天的内涵格外深刻、格外值得探究。

秋天的主色调无疑是橙黄色，却又不是单调统一的橙或者黄，其间还夹杂着星星点点的红与紫。红色向来是中国色里最受人青睐的颜色，它经历了几千年的沉淀和洗礼后仍时时被人们吟诵、赞美，从寻常人家的朱红大门到新娘出嫁时的十里红妆，从天子的朱批到故宫的红墙，无一不是在诉说这份厚重色彩的底蕴和历史感。

一年四季里，集中的红难得见到，更别说漫山遍野、熙熙攘攘的红，然而秋天会急速拉近时间、气候与地理间的差距，借由叶子的变化，将极致炫目的红大铺大揽地展现在人们面前。红枫、元宝槭、柿树、小檗、火炬树、黄栌、红沙等渐次成熟，仿佛是为秋天盛妆出嫁遍染的嫁衣，它们是不一样的红，有着不同的名字，它们是曙红、月季红、蕉红、橘红、茉莉花红、猩红、茑萝松红、番茄红、牡丹红、象牙红和榴花红，这份火红叫叶子由幕后走到台前，春天追逐鲜花的镜头开始对准叶子，拍它的斑驳、坠落、衰败乃至消亡。

最盛大的还是黄色，秋天一声令下，柿子、章丹、妃红、棕红、赭石、桂皮、黄鸭、浅桔、琉璃、棕茶色渐次上场，引得秋色渐浓，果香四溢，黄澄澄的颜色朴了满眼，那是草木成长的痕迹，也是果实成熟的标志。站在山头上向下望，到处都是不一样的黄，或沉稳，或华丽，或淡然，或繁复，一点点沁入植物脉络的深处，雍容而高贵，艳丽却不俗气，岁月的水笔在每一片金黄的叶子上都写下了秋天的秘

密。看着这黄色就知道，生命进程的号角已经吹响，光阴游走的针脚也已然密密匝匝地缝进了千山万水，那针脚在祖国的千里大地上飞驰、飘散，拼接出了一幅大气磅礴、细致婉约的东方秋韵图。

醇厚的木头香气总叫人想起许多美好的字眼来，例如暗送秋波、金凤玉露、春花秋月、春华秋实、望穿秋水、一日三秋，它们之间暗含着青涩懵懂的暗恋、炽热灼人的热恋，以及跨越时空的脉脉温情，暗含着事物萌芽时的希望、绽放时的美好，还有结果时的踏实笃定。白居易在《岁晚》中写到，霜降水返壑，风落木归山。冉冉岁将宴，物皆复本源。秋天是一场盛宴，尽管叶子黄了，果实落了，花朵败了，但生机远没有结束，希望早已深深埋进肥沃的土壤里，等待着来年春天继续酝酿生发。

人世间最美好的瞬间几乎都凝结在了秋天里，它有问必答、有求必应，给愿意努力和播撒的人种下无限希望，让该飘零的飘零，该潜藏的潜藏，该历尽寒冬的历尽寒冬，该来的按时到来，该走的按时离开，一切都按照它的指令随着物候转折慢慢向前推动。如此想来，秋天的寂静只是表象，汹涌的暗流在内部流淌，无尽的生机在严寒中酝酿，所有不表现出的声音、动作、改变，都是秋天复苏的信号，它由一片叶子飘落开始，酝酿下一次萌发。文/李娜

◎寻味日志



温州面

油沸了，葱花入锅，逼出一种味道，谓之炝。北方人爱吃炝锅面，厚味之好，可见一斑。

二十年前，东胜还是一座小城。大快活店里炸油饼，半个城落油烟，油腻腻的，连人的衣服上也有一种油熏气。带着一身油熏气，去吃温州面。

温州面是素面。清水沸汤，入酱油，榨菜沫，豆芽，点几滴香油，一笼小笼包。这是温州面的标配。经营温州面的也多是温州人，夫妻店为多，店门脸也不大，门楣上悬一块“温州面”的牌子，几张桌子，简单、朴素。吃面的人也简单、朴素，小城里的主体公民。若评上世纪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东胜城最有特色的餐饮，非温州面莫属。

每天早晨，骑着自行车去吃温州面，是东胜城的一道风景。任何一家温州面馆外，都停着密密

麻的自行车。随便找一家坐定，人人一笼包子，一碗面，吃过了，即刻离桌，很快便有人续坐。另一些人，又在东张西望中寻空桌，没有。为省时间，便将小笼包放在窗台上，站着将面吃了。若是冬天，小笼包的热气裹上玻璃，一次又一次，反复上无数次，窗玻璃上便爆起了立体地图般的山脉，冰把玻璃糊实了，望不出去。吃面的人出出进进，小城人闲惯了，唯独这一刻，显出一些匆促。实在是人多，由不得你“从容”。

我去得最多的一家，在文联的北侧，一家只有六张桌子的小店，是一对小夫妻。经营面、小笼包和馄饨。夫妻俩早上四点就起来了，调汤、剁榨菜沫、颠豆芽，不然就供应不上早餐。男的擀馄饨皮，一掌撑开，一分钟可擀十二张左右，女的右手筷子一旋，馅儿就落了皮，左手一撮，一个馄饨就好了，拇指轻轻一弹，便落了锅。一碗馄饨十五个，用汤勺一舀，事先衬好的底料便浮开来，香气也裹上来，缠绕着往鼻腔里扑。她熟练的手法，像个艺人在表演，程式化的流程，充满了审美的意味。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东胜城，是温州面的世界。隆冬，在寒风凛冽、雪花飞扬的天气，吃一碗热腾腾的温州面，尽管匆匆，却气定神闲，小城亦安静而朴素着，人生的寒暖，又算得了什么呢！

文/王建中

◎清淡时光

又见芦荟花开

自家阳台，闲时种了吊兰、绿萝、芦荟、九里香、飘香藤、栀子花、滴水观音等绿植，平时也没对它们做特别的养护，只是闲暇时修剪及浇浇水。一年四季总是郁郁葱葱，盎然生机，养眼悦心。

其中有一棵芦荟，那是2008年5月，我从一棵较大的芦荟上掰下的几棵枝芽，顺手埋到了当时一个空着的巴掌大小盆栽花盆里。芦荟是十分容易成活的，只要你偶尔浇次水它就能活下来。不知不觉，这株小苗越长越大，从一株变成几株，曾经细细的叶子也越来越肥厚宽大。虽然一直以来我都对它疏于照顾，但是它却并不在意我的态度，依然拼尽全力绽放着自己的美丽。几年下来竟然长到了半米多高。原先的小花盆有些长不下了，我就把它移栽到了一个大些的花盆。没多久，宽大肥厚的叶片圆圆地向四周散开，它越长越旺了。上网查后才知，芦荟是一种科属多年生常绿多肉质草本植物。历史悠久，据考证野生芦荟品种300多种，而可食用的品种只有六种，有药用价值的芦荟品种主要有：洋芦荟、库拉索芦荟、好望角芦荟、元江芦荟等。早在古埃及时代，其药效便被人们接受、认可，称其为“神秘的植物”。

“浅薄月季频出镜，纯情芦荟慎开花。”很少看到诗人们用诗句称赞。芦荟即使有艳丽斑斓的色彩藏于心内，也不会随便示于世人。但它一旦开花便会惊动四方，我见后用手机拍下一组那色彩艳丽，楚楚动人的花朵，一传到微信朋友圈，呵呵，那点“赞”的也如芦荟花开。

年年岁岁，不经意间，我家的芦荟竟然年年开花。又到一年夏季时，阳台上那棵芦荟正如期静静地绽放了。芦荟花，是一种讨喜且温暖的花朵。在凡尘俗世里，向我们预告这自然的色彩和温暖的人情。我现在内心的喜悦，就像芦荟花开。文/林丛中

今年芒种一过，我到阳台给植物浇水时，瞧见芦荟竟然长出了一个松笼般的蕾。比松笼细些小些，像它的叶片一样，青青的，浑浑实实。接下来的日子里，我就多了一份牵挂，多了一份期待，每次走到芦荟旁边，看看有没有新的变化，哪怕花茎的每一点伸长都会带给我许多欣喜……于是，我开始关注它，每天早晨都要看它一眼，可是它几乎没有什么变化。一周后，当我再看到它的时候，它确实变了。一开始时，一根长长直直的茎，从片片伸张着的丰腴肥厚的叶子中间挺拔而出，高高地站在那里，在茎的最顶端便是那如麦穗般的淡红色花苞。花的形状如塔，一层一层的穗子堆叠、铺排着自下而上聚拢，像一群调皮的孩子在玩叠罗汉的游戏。柱头开着一串像是小麦穗似的花蕾，但是盛开后，颜色为淡黄色，如同一个个小灯笼，低垂着头，花蕊微吐，散发出淡淡的清香。

一向沉默的芦荟，居然在向我展示它独特“花容”：瓣与萼之间蓬松开，显出淡淡的橘红色。爆开的一片片十分像一个个小辣椒。最下部先爆开的几片，隐约可见芯和蕊。花枝发杈，形成一大一小两串，又顶端长满“玉米”状的棒子——花蕊，花蕊散发出淡淡清香，看上去很是可爱。刚出花杆时，上面的花蕾还是灰绿色的，待些时日，最先出现的小花蕾开始吐蕊，渐渐变成了鲜黄色，因而放眼望去，一杆杆的穗状芦荟花就是上翠下黄样。层层肥厚的叶子中，嫩绿色的花蕾似一位身着传统绿纱羞涩的妙龄少女，盈盈立在百花丛中思念着什么。一穗穗翠绿鲜黄的花，犹如稻田里的稻穗，在风的吹拂下，飘来一阵阵特有的清香，招惹蜂飞蝶舞。

那日，芦荟开花了，花姿婀娜且清雅，那棵仙人柱以往开花少则三、四朵，盛时萌生花朵曾有九枚之多，且花瓣滋润细嫩。绽放芳香，让人陶醉。“花开富贵，芦报平安”本是芦荟的花语。开花后的芦荟依然平静的享受着阳光雨露，让每一个平凡的生灵因此而多了一份丰富，一份别样体验；就像这棵芦荟本该开在游人络绎不绝的初夏里，获得属于自己的赞叹。

“浅薄月季频出镜，纯情芦荟慎开花。”很少看到诗人们用诗句称赞。芦荟即使有艳丽斑斓的色彩藏于心内，也不会随便示于世人。但它一旦开花便会惊动四方，我见后用手机拍下一组那色彩艳丽，楚楚动人的花朵，一传到微信朋友圈，呵呵，那点“赞”的也如芦荟花开。

年年岁岁，不经意间，我家的芦荟竟然年年开花。又到一年夏季时，阳台上那棵芦荟正如期静静地绽放了。芦荟花，是一种讨喜且温暖的花朵。在凡尘俗世里，向我们预告这自然的色彩和温暖的人情。我现在内心的喜悦，就像芦荟花开。文/林丛中